

# 贺州市气象局

## 贺州市气象局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

2022 年，我局在自治区气象局和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和法治政府建设目标，扎实推进贺州气象部门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现将工作汇报如下：

###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 （一）构建气象高质量发展新格局，依法履行气象防灾减灾职能

多部门联动，助推《贺州市气象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2—2035 年）》落实落地。持续深化“三融入”（融入地方防汛指挥体系、应急联动体系和抢险救援体系）一线气象服务机制，开展递进式预报预警服务。全年启动应急响应 10 次，启动重大气象信息报告党政主要负责人流程 24 次，发布预警信号 637 期，公众接收预警短信 2094 万人次全年启动重大气象信息报告党政主要负责人制度 974 次，向特定区域、特定用户提供预报预警信息精准靶向发布，对标“凡红必停、凡红必应”要求，建议启动“三停”机制，停课学校 645 所，涉及学生超 11.14 万人次；强化部门

联动，及时启动“叫应”机制，成功助力各地紧急转移、安置人员3256人，避免了人员伤亡。抢抓有利时机开展人工增雨作业，2022年共作业41次，发射火箭弹122枚，燃烧焰条28根，为降低森林火险气象等级、抗旱、保障农业生产等提供有力保障。积极开展保障粮食和能源安全，助力乡村振兴、生态文明建设等气象服务，公众气象服务满意度继续保持在较高水平。

## **（二）推进气象“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修订贺州市气象局权责清单，编制贺州市气象部门行政权力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办事指南。探索推行行政审批告知承诺制、电子印章、电子证照，提升“互联网+政务服务”能力。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完善政务服务体系，深化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2022年贺州市各级气象部门政务服务窗口共收到申请并受理37件，满意度100%，无投诉件。

## **（三）不断完善法规标准体系建设**

不断完善标准执行清单化管理，及时更新贺州市气象局执行标准清单，充分发挥新媒体优势组织气象标准宣贯工作，完成标准化研究项目《地理标志农产品 富川脐橙农业气象服务技术规范》结题验收。

## **（四）加大安全监管力度，全面推进气象社会管理**

防雷与升放气球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高质量收官。持续强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重点围绕易燃易爆场所的防雷监管、升放无人驾驶气球监管、防雷检测机构监管三个方面同时推进，制定防雷与升放气球安全责任落实工作清单，完

善安全责任体系。推动建立内部安全、升放气球和雷电灾害应急预案制度。分别通过“四不两直”和“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方式深入重点安全监管单位开展检查，三年来，全市检查防雷重点监管单位全覆盖检查，发现风险隐患问题 19 个，已全部完成整改；开展 18 次升放气球专项执法检查，发现风险隐患问题 4 个，现场指导整改 2 个，发出整改通知 1 份、行政处罚决定 1 份，监管实现检查全覆盖、管理闭环。三年来，运用“双随机、一公开”平台发起随机抽查任务，针对抽查事项全覆盖抽查。建立与应急、公安等相关部门信息共享机制，及时更新重点监管单位数据库。

#### **（五）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促进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

2022 年在自治区气象局网站贺州子网站公开各类信息共 212 条，通过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网上政府服务平台公开了行政许可信息共 37 条。同时依托贺州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2022 年通过各级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633 条。结合今年干旱、暴雨、寒潮等灾害性天气影响过程，主动回应公众关切，在汛期及重要天气气候事件来临前召开新闻发布会 2 次，通过气象预警大喇叭、微信、微博、抖音短视频等宣传载体加强灾害性天气影响科普宣传，及时回复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信息 4 条，答复率 100%。

#### **（六）抓好时机抓住关键，不断提升气象法治宣传实效**

开展执法+普法，制作学习贯彻落实新《安全生产法》宣传册和气象防灾减灾宣传资料一批，通过向企业安全管理责任人普及《安全生产法》、《气象灾害防御条例》等法律法规知识，让企业

切实增强防雷安全责任主体意识。。抓住“民法典宣传月”时机，走进乡村振兴定点帮扶联系村开展送法下乡活动。将习近平法治思想、气象法治工作等列入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组织开展学法用法考试，参考率和通过率均为 100%。

## **二、存在不足**

2022 年贺州市气象部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气象行政执法体制机制需要进一步健全，推进地方气象立法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二是随着“放管服”改革不断深入推进，政务服务信息化水平有待提升；三是气象执法监管力量不足的难题依然存在，行政执法队伍的业务水平和素质仍需提高，法治保障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

##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 **（一）坚持以身作则，全面依法履职**

我局领导班子成员及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气象法制建设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的职责，切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以及气象部门关于推进气象法治建设的总体要求，全面依法履职、依法行政、依法办事，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全面落实法治责任和法治考核，切实把各项工组纳入法制化轨道。

### **（二）发挥核心作用，加强领导能力**

我局主要负责人充分发挥党组在推进气象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章法规，组织党内法规政策文件学习，定期听取气象法治建设有关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将气象法治建设纳入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与气象事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

### **（三）带头遵法学法，推动规范执法**

我局领导班子成员及党政主要负责人带头将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全面融入气象工作，主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带头参加法治学习、培训并将法治建设相关内容列入党组织和领导班子学习的重要内容，努力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 **（四）强化监督监管，树立用人导向**

我局主要负责人坚持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重视干部职工的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把公正守法和依法履职能力作为考察干部的重要内容，将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气象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

## **四、2023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我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上级部门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的要求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

### **（一）完善以气象预警为先导的应急响应联动机制。**

加强部门联动，不断探索完善以气象灾害预警为先导的应急

联动机制，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

## **（二）完善机制和加强安全监管**

探索推进“互联网+监管”、信用监管等机制，强化防雷与升放气球安全监管工作，完善与公安、应急、城市管理等部门的联动机制，强化监督检查力度。推广“执法+专家”的模式，加强执法队伍能力建设，加大重点领域执法检查力度，确保不法行为得到纠正和严肃惩处。

## **（三）扎实推进各项改革任务**

继续推进新型业务技术体制改革、事业单位改革、科技体制改革、服务供给侧改革、“放管服”改革，推动“质量提升年”行动向纵深开展。持续推动我局的气象标准化建设与申报工作，及时更新执行标准清单，加强标准清单宣贯。

贺州市气象局

2023年3月5日